

证券代码：603393

证券简称：新天然气

公告编号：2023-037

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根据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3 年 7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于 2023 年 7 月 18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实际出席 7 人。

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明再远先生主持，公司部分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《关于公司组织架构调整的议案》

经与会董事表决，审议通过该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。

二、审议《关于改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经与会董事表决，审议通过该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董事会改选及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公告》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。

三、审议《关于调整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

经与会董事表决，审议通过该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董事会改选及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。

四、审议《关于调整、聘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经与会董事表决，审议通过该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董事会改选及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。

五、审议《关于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经与会董事表决，审议通过该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6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。

六、审议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关联董事张蜀、陈建新、张新龙已回避表决，经与会非关联董事表决，审议通过该议案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4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。

七、审议《关于修改<公司章程>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的议案》

经与会董事表决，审议通过该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。

八、审议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经与会董事表决，审议通过该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2023年7月19日